

七、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政策的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河南灵真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参加济源职业技术学院的济源职业技术学院机电工程虚拟数字博物馆采购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机电工程虚拟数字博物馆，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杭州万维镜像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0人，营业收入为1311万元，资产总额为81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2. 机电工程虚拟数字博物馆，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灵真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人，营业收入为125.32万元，资产总额为95.33万元，属于微型企业；（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灵真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5月07日

